中共祁阳市残疾人联合会党组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2年9月8日至12月8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对祁阳市残联党组进行了巡察。2023年2月7日，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截止2023年12月，巡察反馈的15个具体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整改期间，建立完善6个管理制度，约谈了中层以上干部和相关责任人11人次。

一、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有差距

**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理论学习，提高政治意识。**完善中心组学习计划，每月二十日定为中心组专题学习时间。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统战、宗教工作纳入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规范学习流程，完善学习相关资料，提高学习效果，增强抓好残疾人事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是坚持学用结合，抓好意识形态工作。**加强“学习强国”学习考核，定期通报学习情况，将“学习强国”学习情况与干部实绩、年度评先评优挂钩。建立意识形态工作制度，定期研判意识形态工作，规范信访网络舆情管理。加强宣传阵地建设，及时更新宣传内容。增加保密设施投入，配备专用涉密U盘，杜绝失泄密隐患。

**三是理论联系实际，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组织党组班子成员扎实学习祁史教办发[2022]1号文件《祁阳市贯彻落实永州市推动党史教育常态化长效化责任清单工作方案》，深刻认识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性。制定活动方案，突出服务重点，帮助残疾人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利用3月3日爱耳日活动帮助45名听力残疾人免费适配助听器。2023年3月21日-23日组织评残专家下乡办证,为316名行动不便的智力、精神、肢体残疾人提供上门服务。

**四是强化群众监督，深入核查处置。**对2019年以来创业扶持对象在祁阳政府网站进行公示，接受广大群众监督。对2019年以来因政策把握不准、导致32人有重复享受创业补贴问题，进一步查实原因，分清责任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提醒。

**五是学习宣传政策，规范审批程序。**组织党组成员和相关股室人员认真学习湖南省残疾人保障法实施办法及省残联、永州市残联关于残疾人创业扶持、精准康复的政策文件精神，强化职责意识。3月14日至21日向恒泰、澍康、泰和、人民医院、中医院等定点康复机构宣传了精准康复政策及审批程序，强化规范审批意识，规范审批程序。

**六是加强部门联动，加大督导力度。**就落实残疾人证办理免评定费等惠残政策召开联席会议，商财政、民政、卫健、乡村振兴、人民医院、中医院等相关部门，严格按照《湖南省残疾人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文件精神各自认真履职。加强与医保、市人民医院、市中医院工作协调，按照政策规定和相关程序，切实解决服务对象未享受精准康复补贴的问题。对现持证的2018年1月1日以来在人民医院窗口现场办理残疾人证的原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进行了比对，共核实1527人需免除办证评定费，评定费从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中予以返还。组织市内残疾人托养定点服务机构认真学习省、市关于残疾人托养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由分管领导带队，每季度组织相关人员深入各定点服务机构及服务对象家庭开展督导检查，发现以节假日、年终慰问代替托养服务，或者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导致服务时长、服务质量达不到要求的，责令其立即整改。对整改仍不到位的，扣减相应的托养服务经费，情节严重的将终止托养服务协议。

二、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有差距

**整改情况：**

**一是科学安排培训计划，切实加强后续管理服务。**党组书记约谈分管领导、教就股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就培训时长打折扣、培训针对性不强的问题提出批评意见和工作要求。教就股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培训计划，加强职业技能、实用技术培训，杜绝重复培训现象。积极与农业、培训机构及相关部门联系，建立帮扶指导机制，定期提供技术指导，提高种苗成活率和项目效益。走访参训残疾人，了解参加培训后就业门路是否有所改善。到残疾人种养现场了解实情，督促补种果苗，加强管护，进行创业扶持。

**二是加强跟踪管理, 据实核定托养服务费。**定期对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开展督查、走访，准确掌握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开展情况，确保服务工作高质量完成。巡察期间，市残联与相关定点托养机构进行了据实结算，2021年度多付的费用在巡察期间已予以追回。

**三是强化财务业务学习，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组织党组班子成员、工会成员、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规范津补贴发放有关政策规定，强化纪律规矩意识。严格审批手续，规范财务支出行为，杜绝白条入账、报账无签批现象。全面核实发放情况，将超范围发放的奖金、违规发放的交通补助、值班补助全额清退到位。对白条支付中西医结合医院、骨科专科医院无障碍设施改造资金更换正规票据，防止国家税收流失。同时党组书记约谈分管领导和财务人员，对白条入账、无签批报账、个别商品购买价格虚高等问题提出严肃批评。

三、班子干部队伍建设和基层治理不够有力，选人用人存在薄弱环节

**整改情况：**

**一是学习提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组织党组班子成员、机关党支部委员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发展党员工作实用手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增强党性观念和组织观念。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二是对照反思，深刻汲取教训。**利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契机，党组书记带头反思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的问题，汲取教训，引以为诫。机关支部书记约谈支部委，就其业务知识欠缺，会议记录不规范，履职不力等问题提出批评。

**三是提高认识，建立完善党建工作规章制度。**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学习党组工作条例，强化民主决策意识。建立完善党组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股室以上负责人“一岗双责”的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建立完善“三重一大”制度，规范党组决策行为。党组书记约谈分管领导，就其每季度未按要求提请党组会议研究基层党建工作，履职不力的问题提出批评。

**四是加强轮岗交流，促进队伍发展。**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中层干部交流任职的问题，对长期未交流的两名同志予以轮岗交流。专题会议后立即召开全体机关工作人员会，公布工作人员分工。进一步保持干部职工队伍活力，提高队伍素质与办事效率。

四、上轮巡察整改不到位

**整改情况：**

**一是学习提升，规范议事流程。**组织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对相关内容进行了研讨式学习，进一步熟悉理解党组工作要求。同时，会党组规范了党组会议流程，对议题进行严格把关，报会党组书记审定，并主动接受干部职工监督。

**二是开展谈心谈话，提醒共勉。**党组书记与其他党组成员开展谈心谈话，对落实巡察整改不到位的问题互批共勉。

**三是巩固整改成效，建立长效机制。**总结经验教训，举一反三，研究治本之策。进一步梳理存在的制度缺陷，完善制度，将整改措施制度化、长效化，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压实压紧，防止类似性、重复性问题发生。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若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746-3222231；电子邮箱qyclbgs@163.com。